



Sino Golf Holdings Limited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中期 報告

2002

中期業績

順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二零零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賬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重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4	146,754	86,320
銷售成本		(98,223)	(58,282)
毛利		48,531	28,038
其他收益		2,443	3,256
銷售及分銷成本		(6,117)	(4,475)
行政管理費用		(20,540)	(13,590)
其他營運支出		(4,024)	(3,028)
經營業務溢利	5	20,293	10,201
財務費用	6	(3,492)	(3,789)
除稅前溢利		16,801	6,412
稅項	7	(1,096)	(513)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之溢利		15,705	5,899
少數股東權益		(2,058)	—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13,647	5,899
中期股息	8	13,599	—
每股盈利－基本(港仙)	9	4.52	1.96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2,442	103,942
商譽		7,131	7,672
		109,573	111,614
流動資產			
存貨		82,991	62,76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24,555	40,39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39,860	37,554
退回稅項		237	1,3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224	84,590
		192,867	226,637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20,019	36,32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項目		23,155	21,374
有抵押銀行貸款		67,533	68,901
融資租約應付賬款		1,217	1,223
		111,924	127,818
流動資產淨值		80,943	98,81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90,516	210,433
非流動負債			
有抵押銀行貸款		7,000	14,500
融資租約應付賬款		169	788
遞延稅項		1,695	1,695
		8,864	16,983
少數股東權益		14,394	10,235
		167,258	183,215
股本及儲備			
已發行股本	12	30,220	30,220
儲備	13	123,439	122,775
擬派股息		13,599	30,220
		167,258	183,215

簡明綜合股權變動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之股東資金總額	183,215	172,687
未於損益賬確認之收益／(虧損)淨額 － 匯兌以外幣為單位之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出現之匯兌差額	616	(17)
發行股份	—	220
發行股份之溢價	—	1,144
期間溢利	13,647	5,899
已付股息	(30,220)	(21,000)
於九月三十日之股東資金總額	<u>167,258</u>	<u>158,933</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重列，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	3,518	11,62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4,887)	(6,938)
融資活動前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1,369)	4,68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36,999)	(20,2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	(38,368)	(15,573)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997	63,955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08	—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737	48,3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45,224	33,149
定期存款	—	20,500
銀行透支	(4,487)	(5,267)
	40,737	48,382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除下文附註2所述者外，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所採用者貫徹一致。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之影響

以下為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之概要。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	：	「財務報表之呈列」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	：	「外幣換算」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	：	「現金流量表」
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經修訂）	：	「中期財務報告」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	：	「僱員福利」

以下為其主要影響概要：

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規定財務報表之呈列基準、編排指引及須載列之最低內容。本會計實務準則之主要修訂為將呈列已確認損益表之規定改為呈列股權變動報表。本中期之簡明綜合股權變動報表及比較數字乃按此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作出呈列。

會計實務準則第11號（經修訂）規定外幣交易及財務報表之換算基準。此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之主要影響，乃於中國大陸及海外經營之附屬公司之損益賬於合併賬目時按期內之平均匯率折算，而非按先前所規定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折算。此會計實務準則須以追溯方式應用。本集團採用了此會計實務準則之過渡規定，即於計算上一年度之調整不切實可行時，則此會計政策之改動將只應用於本期或未來之財務報表，而不會對本期之業績構成重大影響。

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規定以現金流量表之方式提供有關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歷史變動之資料，現金流量表將期內之現金流量分為經營、投資及融資活動。本中期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比較數字乃按此會計實務準則呈列。

會計實務準則第25號(經修訂)規定根據會計實務準則第1號(經修訂)及會計實務準則第15號(經修訂)之變動作出呈列及披露。本中期之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比較數字乃按此等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呈列。

會計實務準則第34號規定僱員福利之會計處理及披露。此會計實務準則並無對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下表呈報了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及地區劃分之收入及業績。

(a) 業務分部

	高爾夫球設備		高爾夫球袋		撤銷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								
客戶銷售	118,386	86,320	28,368	—	—	—	146,754	86,320
內部銷售	—	—	9,378	—	(9,378)	—	—	—
其他收入	2,047	2,709	143	—	—	—	2,190	2,709
總額	120,433	89,029	37,889	—	(9,378)	—	148,944	89,029
分部業績	18,727	9,654	1,313	—	—	—	20,040	9,654
利息收入							253	547
經營業務溢利							20,293	10,201
財務費用							(3,492)	(3,789)
除稅前溢利							16,801	6,412
稅項							(1,096)	(513)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之溢利							15,705	5,899
少數股東權益							(2,058)	—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13,647	5,899

(b) 地區分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部收益：按航運目的地劃分之外部客戶銷售		
北美	103,794	66,119
歐洲	19,114	9,361
亞洲(不包括日本)	6,766	2,805
日本	9,674	4,921
其他地區	7,406	3,114
	<u>146,754</u>	<u>86,320</u>

按地區分部劃分之分部業績大致上與整體營業額貢獻一致，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分部劃分之分部業績。

4. 營業額

營業額指期內售出貨品之發票值扣除貿易折讓及退貨。

5.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計算所得之經營業務溢利經扣減／(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	7,049	4,825
商譽攤銷	541	268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虧損	(4)	188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虧損部份	148	—
利息收入	<u>(253)</u>	<u>(547)</u>

6. 財務費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2,615	3,017
融資租約之利息	45	102
利息支出總額	2,660	3,119
銀行費用	832	670
財務費用總額	<u>3,492</u>	<u>3,789</u>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二零零一年：16%)作出撥備。於其他地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之稅率，並根據現有之有關法律、釋義及慣例進行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撥備：		
香港	<u>1,096</u>	<u>513</u>

8. 中期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股息4.5港仙(二零零一年：無) 每股普通股	<u>13,599</u>	<u>—</u>

9.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股東應佔本集團日常業務純利13,64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5,899,000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股份之加權平均數302,200,000股(二零零一年：300,914,000股)而計算。

由於此等期間內並無攤薄事件，因此並未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根據確認銷售日期及扣除撥備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4,976	29,425
四個月至六個月	2,114	2,433
七個月至一年	6,399	111
一年以上	1,066	8,421
	<u>24,555</u>	<u>40,390</u>

本集團與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在正常情況下須預先繳費。本集團授出之信貸期通常由確認銷售日期起計30至150日。

11.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根據所採購貨品之收據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3,494	30,862
四個月至六個月	2,886	3,141
七個月至一年	2,405	313
一年以上	1,234	2,004
	<u>20,019</u>	<u>36,320</u>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包括源自本集團於正常業務中所進行之交易而結欠有關人士之1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62,000港元)。此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有關人士給予其主要客戶之類似信貸期內清還。

12. 股本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普通股〕	<u>1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302,200,000股(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302,200,000股)普通股	<u>30,220</u>	<u>30,220</u>

13. 儲備

	股份 溢價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實繳 盈餘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固定資產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其他 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外匯 波動儲備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合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一日	57,270	10,564	27,319	50	1,096	26,476	122,775
匯兌調整	—	—	—	—	616	—	616
本期純利	—	—	—	—	—	13,647	13,647
建議中期股息	—	—	—	—	—	(13,599)	(13,599)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3	—	(3)	—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	<u>57,270</u>	<u>10,564</u>	<u>27,319</u>	<u>53</u>	<u>1,712</u>	<u>26,521</u>	<u>123,439</u>

14.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7,997,000港元附有追索權之貼現票據(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7,469,000港元)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15. 承擔

(a) 資本承擔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予撥備：		
土地及樓宇	431	943
廠房及機器	2,585	141
	3,016	1,084

(b)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安排租入若干辦公室物業、生產廠房及員工宿舍，所洽訂之租期一般介乎2至10年。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日後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付之最低租約款項總額及屆滿期如下：

	二零零二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於下列期限屆滿之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2,810	2,70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8,076	8,539
第五年後	10,073	10,985
	20,959	22,229

16. 關連人士交易

本集團及本公司董事擁有實益權益或可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公司於期內與關連人士進行以下列重大交易：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向Nikko Bussan Co., Ltd. (「日幸(日本)」)			
採購原材料及球頭	(a)	32	2,820
向日幸(日本)銷售製成品	(b)	13,583	10,606
自廣州荔湖高爾夫球有限公司 (「廣州荔湖」)購買球會會籍	(c)	—	130
向華傑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華傑」)及 東領有限公司支付之租金費用	(d)	720	720
向Global Sports Technology, Inc (「GST」)			
銷售製成品	(e)	2,543	—
繳付GST之佣金	(e),(f)	1,229	—
		<u>1,229</u>	<u>—</u>

附註：

- (a) 本公司董事松浦孝典於日幸(日本)擁有實益權益。原材料及球頭之採購價由本集團及關連公司按成本加減法釐定。
- (b) 製成品售價乃由各方協定。
- (c) 本公司董事朱振民、松浦孝典及朱育民於廣州荔湖擁有實益權益。球會會籍之購買價乃根據廣州荔湖提供予第三方客戶之價格釐定。
- (d) 本公司董事朱振民擁有華傑之實益權益，而本公司董事朱育民則於東領有限公司擁有實益權益，租金費用由本集團及相應關連人士按市場協定之利率釐定。
- (e) 本公司其中一位少數權益股東於Global Sports Technology擁有實益權益。製成品之銷售價乃由本集團與相關關連公司按成本加成基準釐訂。
- (f) 佣金比率由各方協定。

董事(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查並確認上述交易為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17. 比較數字

如財務報表附註2所進一步闡述，由於期內採納了若干新訂及經修訂會計實務準則，故財務報表中若干項目及結餘之會計處理及呈列方式已經修訂以便符合新規定。另外，若干比較數字亦作重新歸類，以便與本期間之呈列方式貫徹一致。

18. 中期財務報表之批准

中期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獲董事會批准。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上半年內，以美國及歐洲國家為主的發達國家對高爾夫球會設備生產外判業務持續不斷，本集團繼續從中得益。期內總營業額大幅增至**146,754,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營業額**86,320,000**港元增長**70.0%**。營業額大增的原因包括(i)自二零零一年以來的經濟不景情況已見緩和；及(ii)於二零零一年十月收購一家從事高爾夫球袋製造業務的公司為附屬公司後，得以將期內高爾夫球袋銷售額**28,368,000**港元(二零零一年：無)包括於營業額之內。

經營業務溢利及股東應佔純利分別躍升至**20,293,000**港元及**13,647,000**港元(二零零一年：分別為**10,201,000**港元及**5,89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分別增長**98.9%**及**131.3%**。盈利能力大幅增加主要是銷量增加帶來更多溢利貢獻以及本集團成本控制得宜所致。

新增的高爾夫球袋業務的銷售額佔期內營業額**19.3%**(二零零一年：無)。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半年內，高爾夫球袋業務亦於本集團錄得的**70.0%**銷售增長中分佔**46.9%**。憑藉本集團業務聯系之利，該高爾夫球袋附屬公司除本身擴充及發展外，已能額外取得訂單。自從涉足高爾夫球袋業務後，集團業務已達致滿意的協同效益。

期內，北美仍為業務最多的區域，佔本集團**70.7%**(二零零一年：**76.6%**)的銷售額。期內歐洲、日本及其他亞洲國家的增長全面報捷，分別佔本集團營業額的**13.0%**、**6.6%**及**4.6%**(二零零一年：分別為**10.8%**、**5.7%**及**3.2%**)。上述三個地區之突出表現，使北美的營業額貢獻比例相比之下輕微下降約**5.9%**；但若按金額計算，北美地區的營業額實際上較去年同期增長**57.0%**。

期內，本集團成功鞏固及擴闊客戶基礎，並爭取到不少購貨潛力優厚的新客戶，而現有客戶購貨量亦錄得滿意增長。隨著二零零二年初經濟逐漸復甦，客戶開始改變其保守策略，因應市場需求重現而增補存貨量，向本集團作出更多訂購。在協力效應下，高爾夫球袋銷售亦取得穩定的雙位數字增長。根據現時的訂單情況，預期令人鼓勵的增長趨勢仍將持續，董事對二零零二年第四季及二零零三年全年業務發展審慎樂觀。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長久以來，本集團通常以其內部產生之資金及由其主要往來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提供之銀行融資為其營運提供資金。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達**45,2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84,600,000**港元)。現金及銀行結餘之減少乃由於將盈餘現金應用於以下用途：(i) 將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銀行借貸**83,400,000**港元減至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之**74,500,000**港元，及(ii) 將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36,300,000**港元減至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之**20,000,000**港元。該措施有助本集團於存款利率極低時減少財務費用。於該期間，本集團自其經營業務錄得**3,500,000**港元之現金流入淨額。

透過採用有效之財務政策，本集團於該期間成功保持著強勁及穩健之財務狀況。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資產約為**167,3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扣除日後派付之股息**30,200,000**港元前為**183,200,000**港元)。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及財務機構之借貸總額為**75,900,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45.4%**(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46.6%**)，按總銀行借貸及應付融資租約**75,900,000**港元除以股東股本**167,300,000**港元計算，降低**1.2%**。另一方面，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7**(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8**)及**1.0**(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1.3**)。兩比率顯示本集團之流動狀況仍為理想及穩健。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所進行之絕大部分業務交易乃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算，由於此等貨幣於期內保持相對穩定，因此本集團所承受之匯率波動風險十分有限。

所得款項用途

來自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進行之首次公開發售75,000,000股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於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後約達85,900,000港元。於此等所得款項中，其中18,500,000港元及41,600,000港元已分別於二零零零／二零零一年及二零零一／二零零二年用作擴展生產線、收購新業務及收購廠房及機器。餘額25,800,000港元已用作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一般營運資金。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之僱員人數與上一個財政年度年結時相若。僱員薪酬乃基於彼等之表現、專長及工作經驗並參照現行之行業慣例及統計數字釐定。彼等之薪酬每年檢討並視乎僱員表現及貢獻按個人基準派發酌情花紅。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各董事及其關聯人士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股本中擁有根據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於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中記錄之股本權益如下：

(i) 本公司

	持有股份之數目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執行董事：		
朱振民	8,594,263	200,249,775 [#]
松浦孝典	11,155,400	200,249,775 [#]
朱育民	2,836,237	—
張華榮	606,793	—
非執行董事：		
Carl Thomas McMANIS	363,022	—

- # 該等本公司股份由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持有，而其中約51.17%已發行股本由A & S Company Limited持有，約48.83%已發行股本由松浦孝典持有。A & S Company Limite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約64%由朱振民持有，約21.71%由朱育民持有，14.29%由彼等之另一位家族成員持有。故此，朱振民及松浦孝典於本公司200,249,775股股份之權益乃相互重复。

(ii) 聯營公司

順龍高爾夫球製品有限公司(本公司一家間接持有全資附屬公司)3,456,027股，在無投票權遞延股份中，1,190,607股股份由朱振民持有，1,841,323股股份由松浦孝典持有，414,297股股份由朱育民持有，3,600股股份由張華榮持有及6,200股股份由Carl Thomas McManis持有。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彼等之關連人士於本公司及其聯營公司股權或債務證券中擁有披露權益條例所界定之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他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置存之主要股東登記冊所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之權益者如下：

股東姓名	股份數目	%
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200,249,775	66.26
A & S Company Limited (附註)	200,249,775	66.26

附註：所披露之權益包括由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之股份。A & S Company Limited直接持有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51.17%股份，因此，A & S Company Limited被視作擁有由CM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持有之股份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除已於上文「董事之股份權益」一節載列其權益之本公司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本中擁有根據披露權益利條第16(1)條須予以記錄之權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成立，旨在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各董事概不知悉有資料可合理表明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或期內任何時間違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就各位客戶、供應商、股東及銀行給予本集團之持續支持致以衷心之感謝。同時，亦向全體管理層成員及公司員工於過去一年之辛勤工作及貢獻深表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朱振民

香港，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十六日